

公司代码：600116

公司简称：三峡水利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叶建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义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红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057,926,458.62	5,141,891,266.77	27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99,636,732.77	3,056,203,685.29	227.19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646,227.96	212,942,377.54	-8.59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44,222,229.98	840,080,763.97	23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4,084,796.45	169,719,415.38	12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3,048,550.90	106,157,589.57	176.05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7	5.87	增加0.6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7	64.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7	64.7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7,843.40	22,073,112.19	注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573,235.14	60,874,871.92	注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521,756.58	6,521,756.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265,364.31	17,352,382.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6,686.39	-2,258,109.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3,592.66	389,779.41	
所得税影响额	-2,954,953.77	-13,917,547.92	
合计	25,030,151.93	91,036,245.55	

注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07 万元, 主要系电网资产拆迁补偿收益。

注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087 万元, 其中: 农网还贷返还收益 3,768 万元, 税费返还收益 821 万元, 移民迁建补偿收益 429 万元, 农村小水电增效扩容改造补助收益 305 万元。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股东总数(户)	40,81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25,375,604	11.79	65,712,202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新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7,771,797	9.82	187,771,797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3,648,628	8.04	153,648,628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1,108,331	6.33	121,108,331	无	0	国有法人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000,453	5.81	0	无	0	国有法人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98,208,000	5.14	0	无	0	国家
嘉兴宝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598,199	4.27	81,598,199	质押	81,598,199	其他
重庆长兴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53,183,937	2.78	53,183,937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52,835,051	2.76	52,835,051	无	0	国有法人
三峡电能有限公司	47,977,679	2.51	47,977,679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59,663,402	人民币普通股	159,663,402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000,453	人民币普通股	111,000,453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98,2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208,000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3,137,793	人民币普通股	43,137,793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0,530,783	人民币普通股	40,530,783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00,000			
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21,363,298	人民币普通股	21,363,298
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19,544,574	人民币普通股	19,544,574
长江水利水电开发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18,703,023	人民币普通股	18,703,0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力)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资本)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控制。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电资本)系长江电力全资子公司。(2) 水利部综合事业局负责对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综管中心)的管理;新华水利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控股)为水利部综合事业局全资子公司;综管中心、新华控股为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水务)股东,综管中心与中国水务为一致行动人。(3) 综管中心及其关联单位与长江水利水电开发集团(湖北)有限公司同系水利部直属企事业单位。(4)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获悉其他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差异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货币资金	1,106,977,907.61	638,861,680.06	468,116,227.55	73.27	注1
合同资产	356,529,416.55	29,231,055.19	327,298,361.36	1119.69	注2
商誉	3,069,451,748.36		3,069,451,748.36		注3
合同负债	226,798,450.93	88,759,553.57	138,038,897.36	155.52	注4
应付职工薪酬	69,538,840.01	105,212,269.67	-35,673,429.66	-33.91	注5
股本	1,912,142,904.00	993,005,502.00	919,137,402.00	92.56	注6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资本公积	6,523,003,836.96	783,673,966.98	5,739,329,869.98	732.36	注7
应收票据	247,823,727.03	39,542,181.78	208,281,545.25	526.73	注8
应收账款	947,399,502.15	86,733,292.99	860,666,209.16	992.31	注8
预付款项	282,881,235.75	6,351,147.46	276,530,088.29	4354.02	注8
其他应收款	170,476,727.18	9,446,214.98	161,030,512.20	1704.71	注8
持有待售资产	31,041,462.44	0.00	31,041,462.44		注8
其他流动资产	89,751,237.22	26,086,639.16	63,664,598.06	244.05	注8
长期股权投资	729,972,422.47	58,530,450.08	671,441,972.39	1147.17	注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251,050.30	0.00	222,251,050.30		注8
投资性房地产	287,016,379.89	28,256,526.67	258,759,853.22	915.75	注8
固定资产	8,705,069,155.19	3,664,728,686.55	5,040,340,468.64	137.54	注8
在建工程	463,745,153.97	146,998,184.89	316,746,969.08	215.48	注8
无形资产	1,272,891,146.29	23,993,486.24	1,248,897,660.05	5205.15	注8
长期待摊费用	58,437,795.53	17,769.50	58,420,026.03	328765.73	注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237,526.05	30,834,625.98	55,402,900.07	179.68	注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1,567,819.14	10,000,000.00	291,567,819.14	2915.68	注8
短期借款	2,821,256,653.67		2,821,256,653.67		注8
应付票据	441,530,000.00		441,530,000.00		注8
应付账款	701,062,169.95	262,504,090.37	438,558,079.58	167.07	注8
预收账款	5,484,275.59	2,385,950.03	3,098,325.56	129.86	注8
合同负债	226,798,450.93	88,759,553.57	138,038,897.36	155.52	注8
应交税费	95,654,944.53	17,959,932.94	77,695,011.59	432.60	注8
其他应付款	648,482,091.79	272,547,986.40	375,934,105.39	137.93	注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8,466,092.74	111,339,784.64	817,126,308.10	733.90	注8
长期借款	2,099,439,900.00	828,310,900.00	1,271,129,000.00	153.46	注8
预计负债	8,921,151.20		8,921,151.20		注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3,420,233.08	67,945,447.51	255,474,785.57	376.00	注8
少数股东权益	275,344,736.47	-68,004,594.45	343,349,330.92	504.89	注8
项 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差异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营业收入	2,844,222,229.98	840,080,763.97	2,004,141,466.01	238.57	注9
营业成本	2,193,147,395.90	629,439,341.25	1,563,708,054.65	248.43	注10
销售费用	16,312,958.69	0.00	16,312,958.69		注11
管理费用	159,413,081.50	61,131,628.84	98,281,452.66	160.77	注12
财务费用	105,730,316.53	38,934,901.58	66,795,414.95	171.56	注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646,227.96	212,942,377.54	-18,296,149.58	-8.59	注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76,431.59	179,703,730.75	-163,827,299.16	-91.17	注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42,188.63	-188,365,690.02	289,207,878.65	153.54	注 16
信用减值损失	-9,770,602.16	-3,462,239.32	-6,308,362.84	182.20	注 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352,382.83	-525,899.95	17,878,282.78	3,399.56	注 18
资产处置收益	21,996,565.37		21,996,565.37		注 19
营业外收入	5,535,218.87	2,034,199.81	3,501,019.06	172.11	注 20
营业外支出	7,716,781.51	3,859,018.60	3,857,762.91	99.97	注 21
所得税费用	67,259,083.26	23,500,096.80	43,758,986.46	186.21	注 22
少数股东损益	11,978,511.64	-6,326,769.07	18,305,280.71	289.33	注 2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91,829,150.90	1,045,602,137.13	1,746,227,013.77	167.01	注 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7,019,282.76	582,056,225.14	1,464,963,057.62	251.69	注 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2,108,615.05	64,648,209.45	137,460,405.60	212.63	注 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191,068.88	107,863,025.14	117,328,043.74	108.78	注 2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568,932,128.75	-568,932,128.75	-100.00	注 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653,462.25	13,600,000.00	9,053,462.25	66.57	注 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569,481.64	161,587,250.14	67,982,231.50	42.07	注 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31,532,772.14	8,758,852.14	22,773,920.00	260.01	注 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915,153.75		299,915,153.75		注 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8,655,474.91	250,000,000.00	-141,344,525.09	-56.54	注 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53,151.00		8,453,151.00		注 3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8,249,994.77		488,249,994.77		注 3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7,615,000.00	110,000,000.00	1,167,615,000.00	1,061.47	注 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1,022,500.00	177,530,000.00	1,273,492,500.00	717.34	注 37

注 1：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系公司 5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增加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注 2：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系公司 5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增加合并报表范围和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三峡水利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公司）本期工程施工增加所致。

- 注 3: 期末较期初增加, 主要系公司 5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控股合并产生。
- 注 4: 期末较期初增加, 主要系公司 5 月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资产重组增加合并报表范围和全资子公司电建公司本期预收工程款增加所致。
- 注 5: 期末较期初减少, 主要系发放上年度年终奖所致。
- 注 6: 期末较期初增加, 主要系公司本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所致。
- 注 7: 期末较期初增加, 主要系公司本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同时募集配套资金, 产生的股本溢价增加资本公积所致。
- 注 8: 期末较期初增加, 主要系公司 5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增加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 注 9-11: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公司 5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增加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 注 12: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公司 5 月份完成资产重组, 增加合并报表范围, 以及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开支中介机构费增加所致。
- 注 13: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公司 5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增加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 注 14: 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主要系同比减少收到农网改造专项补助资金所致。
- 注 15: 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回到期财务投资资金所致。
- 注 16: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本期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 注 17-18: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公司 5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增加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 注 19: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增加电网资产拆迁补偿收益所致。
- 注 20: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本期增加拆旧物资报废收入所致。
- 注 21: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公司 5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增加合并报表范围, 以及全资子公司电建公司增加赔偿支出所致。
- 注 22-26: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公司 5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增加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 注 27: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公司 5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增加合并报表范围, 以及同比增加支付重大资产重组费用所致。
- 注 28: 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回到期财务投资资金所致。
- 注 29: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本期收到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红款 (上年同期未分红) 所致。
- 注 30: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公司 5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增加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 注 31: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增加收到电网资产拆迁补偿款所致。
- 注 32: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公司 5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将公司取得标的公司支付的现金减去购买目标的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额列入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所致。
- 注 33: 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主要系减少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短期财务投资所致。
- 注 34: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本期购买控股子公司联合能源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 注 35: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本期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 注 36: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公司 5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增加合并报表范围, 以及公司增加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 注 37: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要系公司 5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增加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详见本公司2020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第十五项“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2) 报告期初至本报告发布之日的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发布日，公司无逾期担保，担保总额298,003.67万元。

① 解除46,198万元担保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兴电力之参股公司重庆长恒新达物资有限公司向浙商银行重庆分行偿还了3,000万元贷款，按照长兴电力对该公司的持股比例，相应解除1,071万元的担保责任。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市万州区江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向建行万州分行偿还了400万元贷款，从而解除本公司400万元的担保责任。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三峡水利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向农商行万州分行偿还了610万元贷款，从而解除本公司610万元的担保责任；向建行万州分行偿还了250万元贷款，从而解除本公司250万元的担保责任。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兴电力之控股子公司重庆两江城市电力建设有限公司向工行两江分行偿还了75万元贷款，从而解除长兴电力75万元的担保责任；向农商行两江分行偿还了2,842万元贷款，从而解除长兴电力2,842万元的担保责任；向中信银行重庆分行偿还了4,000万元贷款，从而解除长兴电力4,000万元的担保责任。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乌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江实业）之全资子公司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江电力）向建行黔江分行偿还了20,000万元贷款，从而解除乌江实业20,000万元的担保责任；向农行黔江分行偿还了3,500万元贷款，从而解除乌江实业3,500万元的担保责任；向中行涪陵分行偿还了5,000万元贷款，从而解除乌江实业5,000万元的担保责任。

本公司控股子乌江电力之全资子公司重庆乌江正阳供电有限公司向中行黔江支行偿还了5,950万元贷款，从而解除乌江电力5,950万元的担保责任。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乌江实业之控股子公司重庆武陵锰业有限公司向农商行秀山支行偿还了2,500万元贷款，从而解除乌江实业2,500万元的担保责任。

② 以前年度发生延续到报告期末的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含对子公司担保）		
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	重庆长恒新达物资有限公司	4,831.40
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巫溪县后溪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2,037.09
	盈江县民瑞水电有限公司	6,320.00
	重庆市万州区江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00.00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8,273.00
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	重庆两江城市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5,076.06
重庆乌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	127,821.12
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	重庆乌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重庆乌江正阳供电有限公司	16,000.00
	重庆石堤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5,040.00

	重庆宋农发电有限公司	871.00
	重庆舟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
	重庆渔滩发电有限公司	834.00
	重庆锰都工贸有限公司	5,000.00
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贵州武陵锰业有限公司	贵州武陵矿业有限公司	17,200.00
重庆乌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重庆石堤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重庆梯子洞发电有限公司、重庆三角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武陵锰业有限公司	32,100.00
合计		298,003.67

(3) 关联交易情况

①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展

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总额为200,980.19万元，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临2020-053号）。截至本报告发布之日，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为115,757.09万元。

②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020年9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受让黔源电力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下属公司乌江电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受让长电资本持有的占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5%的股票，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受让黔源电力股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0-066号）。长电资本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 重大诉讼进展情况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基本情况	最新进展情况
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秀山供电分公司	重庆市益立锰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王力群、游兵	2019年1月，原告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秀山供电分公司就与被告重庆市益立锰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王力群、游兵供用电合同纠纷一案向重庆市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第六项“重大诉讼、仲裁事	2020年9月23日，秀山县人民法院作出（2019）渝0241民初1609号民事调解书，原告与被告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如下：1、被告自愿在2021年9月30日前支付原告49.8万元；在2022年4月30日前支付30万元；在2022年9月30日前支付120万元；在2023年4月30日前支付30万元；在2023年9月30日前支付120万元；在2024年4月30日前支付30万元；在2024年9月30日前支付120万元；在2025年4月30日前支付30万元；在2025年9月30日前支付350万元；2、在满足截止2025年9月30日被告累计还款金额达到749.15万元（不含因逾期而支付的资金占用息）的前提下，原告同意减免被告欠款130.65万元；3、若被告未按时还款，则自逾期之日起，按照年利率12%的标准对逾期部分

		项”的相关内容。	计收部分资金占用息；对每一期还款，若被告连续逾期30日仍未还清，则原告有权宣布全部债务提前到期，并且收回减免130.65万元欠款的承诺，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被告和王力群名下的房产；4、王力群对被告的上述全部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原告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
重庆两江城市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鑫景特种玻璃有限公司、白一波	2020年8月3日，原告重庆两江城市电力建设有限公司（原用名：重庆两江新区长龙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就与被告重庆鑫景特种玻璃有限公司、白一波拖欠工程款一案向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第六项“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相关内容。	经过原告与被告双方的积极协商，被告方于2020年9月11日出具了《重庆鑫景特种玻璃有限公司关于还款计划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2020年9月30日之前，支付本金500万元；2020年10月31日之前，支付本金320万元、支付律师费30万元、支付诉讼费8.606229万元；2020年11月30日之前，支付截止2020年10月31日利息598.017059万元；2、被告承诺将尽全力践行承诺并请求原告申请撤诉；3、被告承诺如未按上述承诺履行支付义务，原告可向重庆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被告愿在上述承诺的基础上，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一切因被告违背上述承诺而支付的费用，并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向原告支付每日应付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为此，原告于9月22日向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提交了撤诉申请。后期，原告将依据被告履行其承诺的实际情况，而采取相应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5）万州热电项目进展情况

2020年9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万州热电项目的议案》，会议同意由公司控股子公司联合能源设立项目公司投资11.10亿元建设万州热电项目，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设立项目公司并投资建设万州热电项目的公告》（临2020-065号）。截至本报告发布之日，项目公司已办理完毕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取得了重庆市万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项目公司最终核名为重庆博联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联能源），同时根据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达的《关于同意万州经开区九龙园热电联产项目业主变更的批复》（渝发改能源[2020]1554号），项目业主已正式由重庆市九龙万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博联能源。

（6）聘请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情况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公司以竞争性谈判的方式对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进行了选聘。根据谈判结果，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定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20-072号）。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建桥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3 日